



Advanced Card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 8210



\* 僅供識別

Interim  
Interim  
2010  
Interim

中期業績報告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本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的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龍傑智能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文件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文件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文件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文件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黃耀柱先生、陳景文先生及崔錦鈴女士；和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澤霖博士、余文煥先生及王益民先生。

##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益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上升14%至43.4百萬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毛利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上升11%至23.6百萬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除稅後純利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下跌47%至1.9百萬港元。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手頭現金為11.2百萬港元，並無任何銀行借貸。

##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收益	3	<b>20,189</b>	22,834	<b>43,423</b>	38,256
銷售成本		<b>(9,007)</b>	(10,761)	<b>(19,829)</b>	(16,962)
毛利		<b>11,182</b>	12,073	<b>23,594</b>	21,294
其他收入		<b>68</b>	23	<b>156</b>	30
行政費用		<b>(4,664)</b>	(3,731)	<b>(9,569)</b>	(7,645)
研究及開發費用		<b>(3,244)</b>	(2,962)	<b>(6,535)</b>	(5,765)
銷售及發行成本		<b>(2,543)</b>	(1,556)	<b>(5,128)</b>	(3,352)
財務費用	4	<b>(78)</b>	(66)	<b>(160)</b>	(144)
除稅前溢利	5	<b>721</b>	3,781	<b>2,358</b>	4,418
所得稅支出	6	<b>(102)</b>	(699)	<b>(504)</b>	(929)
期內溢利		<b>619</b>	3,082	<b>1,854</b>	3,48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 之匯兌(虧損)/收益		<b>(10)</b>	41	<b>(16)</b>	42
其他全面收益		<b>(10)</b>	41	<b>(16)</b>	4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b>609</b>	3,123	<b>1,838</b>	3,531
本公司擁有人期內 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8				
基本		<b>0.219港仙</b>	1.094港仙	<b>0.656港仙</b>	1.238港仙
攤薄		<b>0.218港仙</b>	1.090港仙	<b>0.654港仙</b>	1.234港仙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已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機器及設備	9	6,537	5,620
開發成本		12,227	9,945
		<b>18,764</b>	15,565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442	17,8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12,213	19,481
持至到期金融資產		34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42	23,810
		<b>48,931</b>	61,193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已收按金 及應計費用	11	11,860	19,462
稅項準備		637	827
		<b>12,497</b>	20,289
<b>淨流動資產</b>		<b>36,434</b>	40,904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5,198</b>	56,469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564	564
<b>淨資產</b>		<b>54,634</b>	55,905
<b>權益</b>			
股本	12	28,260	28,260
儲備	13	26,374	27,645
<b>總權益</b>		<b>54,634</b>	55,90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b>(3,676)</b>	(2,618)
投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b>(5,607)</b>	(2,161)
融資業務所用之現金淨額	<b>(3,269)</b>	(2,3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之減少	<b>(12,552)</b>	(7,17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3,810</b>	22,724
匯率變動之影響	<b>(16)</b>	42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11,242</b>	15,588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 虧損)/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建議股息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結餘	28,180	20,952	4,496	13	(10,083)	2,254	45,812
批准二零零八年股息	—	—	—	—	—	(2,254)	(2,254)
擁有人交易	28,180	20,952	4,496	13	(10,083)	—	43,558
期內溢利	—	—	—	—	3,489	—	3,489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 報表之匯兌收益	—	—	—	42	—	—	4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2	3,489	—	3,531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結餘	28,180	20,952	4,496	55	(6,594)	—	47,089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結餘	28,260	17,835	4,496	69	2,136	3,109	55,905
批准二零零九年股息	—	—	—	—	—	(3,109)	(3,109)
擁有人交易	28,260	17,835	4,496	69	2,136	—	52,796
期內溢利	—	—	—	—	1,854	—	1,854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 報表之匯兌虧損	—	—	—	(16)	—	—	(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6)	1,854	—	1,838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結餘	28,260	17,835*	4,496*	53*	3,990*	—*	54,634

\* 以上結餘合計26,374,000港元相當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儲備。

## 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表按港元（「港元」）編製，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本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編製。

遵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所編製之中期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應用政策及按年內迄今為止所申報之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之款額。實際業績可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有關，並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本集團財務報表生效。除此之外，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乃與編製二零零九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期間或過往期間所編製及呈報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本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作出審閱。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核准刊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報表。

### 2 分部資料

執行董事已識別智能卡產品、軟件及硬件開發和經銷及提供智能卡相關服務為向執行董事呈報內部財務資料的唯一業務組成部份，以供彼等就資源分配作決定及檢討表現。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43,423
<b>呈報分部收益</b>	<b>43,423</b>
銀行利息費用	22
銀行利息收入	(8)
非金融資產折舊及攤銷	2,401
報廢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1
研究及開發費用	6,535
存貨撇減	25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千港元

收益

來自外界客戶 38,256

呈報分部收益 38,256

銀行利息費用	19
銀行利息收入	(7)
非金融資產折舊及攤銷	1,917
報廢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6
研究及開發費用	5,765
存貨撇減	285

就本集團經營分部所呈列之各項總額與財務報表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據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呈報分部溢利	2,974	5,035
財務費用	(160)	(144)
未分配企業費用	(456)	(473)
除稅前溢利	2,358	4,418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呈報分部資產	67,621	76,556
其他企業資產	74	202
本集團資產	67,695	76,758
呈報分部負債	11,784	19,205
遞延稅項負債	564	564
其他企業負債	713	1,084
本集團負債	13,061	20,853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按以下地域劃分：

	外界客戶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中東及非洲	3,387	3,836
美洲	7,600	6,619
亞太區	14,248	10,145
歐洲	18,188	17,656
合計	43,423	38,256

客戶之地理位置是根據獲提供服務或貨品付運之地點而劃分。

本集團於各報告日之資產及負債總額當中逾90%乃實際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香港及大部分在中國及香港使用。因此，並無呈列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地域分部分析。

### 3 收益

期內確認之本集團主要業務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智能卡產品、軟件和硬件銷售	20,075	22,546	43,272	36,479
智能卡相關服務	114	288	151	1,777
	20,189	22,834	43,423	38,256

#### 4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	8	6	22	19
銀行手續費	70	60	138	125
	<b>78</b>	66	<b>160</b>	144

#### 5 除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				
開發成本攤銷	524	497	1,076	979
折舊	699	501	1,325	93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72	(177)	1,253	37

#### 6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零九年：16.5%) 作出。

海外所得稅指菲律賓之最低企業所得稅(「MCIT」)，按菲律賓於期內產生收入總額之2% (二零零九年：2%) 作撥備。由於其他地方如中國、加拿大及德國之營運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本集團並無為此等地方之海外稅項作出撥備 (二零零九年：無)。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香港	71	675	439	877
— 海外	31	24	65	52
	<b>102</b>	699	<b>504</b>	929

## 7 股息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1.1港仙之股息，合共約3,109,000港元，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以及其後已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十八日派付。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並無宣派任何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分別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61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082,000港元）及1,85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8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82,600,000（二零零九年：281,800,000）及282,600,000（二零零九年：281,800,000）普通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分別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61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082,000港元）及1,85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89,000港元）及就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作出調整後之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83,579,000（二零零九年：282,882,000）及283,502,000（二零零九年：282,850,000）普通股計算。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數普通股為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期內已發行加權平均數282,600,000（二零零九年：281,800,000）及282,600,000（二零零九年：281,800,000）普通股加假設行使所有本公司購股權而視為無償發行之加權平均數979,000（二零零九年：1,082,000）及902,000（二零零九年：1,050,000）普通股。

9 機器及設備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 裝置 千港元	電腦及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模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14	756	5,096	2,150	9,216
累計折舊	(545)	(397)	(3,199)	(1,535)	(5,676)
賬面淨值	669	359	1,897	615	3,540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669	359	1,897	615	3,540
增加	38	40	607	1,328	2,013
出售	—	—	(6)	—	(6)
折舊	(238)	(73)	(396)	(231)	(938)
期末賬面淨值	469	326	2,102	1,712	4,609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252	790	5,655	3,478	11,175
累計折舊	(783)	(464)	(3,553)	(1,766)	(6,566)
賬面淨值	469	326	2,102	1,712	4,609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1,272	866	6,348	4,743	13,229
累計折舊	(1,022)	(526)	(3,961)	(2,100)	(7,609)
賬面淨值	250	340	2,387	2,643	5,620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50	340	2,387	2,643	5,620
增加	520	184	1,289	250	2,243
出售	—	—	(1)	—	(1)
折舊	(212)	(81)	(574)	(458)	(1,325)
期末賬面淨值	558	443	3,101	2,435	6,53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735	1,047	7,554	4,990	15,326
累計折舊	(1,177)	(604)	(4,453)	(2,555)	(8,789)
賬面淨值	558	443	3,101	2,435	6,537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9,139	17,096
其他應收款項、已付按金及預付款項	3,074	2,385
	<b>12,213</b>	19,481

客戶通常獲給予賒賬期30至60天。根據銷售日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天	5,360	8,911
31-60天	2,201	3,808
61-90天	59	3,169
90天以上	1,519	1,208
	<b>9,139</b>	17,096

11 貿易應付款項、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8,159	13,123
已收按金及應計費用	3,701	6,339
	<b>11,860</b>	19,462

本集團通常獲供應商給予賒賬期30至60天。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0-30天	4,764	4,957
31-60天	1,892	5,717
61-90天	1,133	1,533
90天以上	370	916
	<b>8,159</b>	13,123

## 12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1,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10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282,600	28,260

## 13 儲備

本集團之儲備金額及有關儲備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變動呈列於財務報表第5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本集團合併儲備乃指因進行換股而被撥充資本之附屬公司之儲備。

## 14 經營租約租賃

### 作為承租方

於報告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約應付之未來最低租賃費用總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一年內	1,418	1,621
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	1,047	929
	<b>2,465</b>	<b>2,550</b>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租賃若干樓宇。該等租約初步為期一至五年，有權於到期日或本集團和有關業主／出租方雙方同意之日重續租約和重新磋商條款。該等租約概不包括或然租金。

## 15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與其關連人士之交易詳情概述如下。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會成員及高級管理人員。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以下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997	2,895
— 退休保障成本	48	48
	<b>3,045</b>	2,943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為其中一間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獲授銀行信貸額作出公司擔保18,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3,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尚未使用。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討論及分析應與本集團(下文稱為「龍傑」或「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一併閱讀。

### 財務回顧

龍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之總銷售收益為43.4百萬港元，與二零零九年上半年度的38.3百萬港元相比增長了14%。毛利增長了11%至23.6百萬港元，而毛利率則由55.7%稍微下降至54.3%。

與去年同期相比，龍傑於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之總支出增長了27%至21.4百萬港元。此乃主要因為員工人數增長了36.5%，由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148人增長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202人。員工人數的增長是有必要的，因為只有這樣才能滿足越來越多的新興商機的需要。現在，龍傑在產品開發、市場推廣、銷售、物流等方面均擁有更強的團隊。龍傑尤其強調通過承包和物流增強採購和生產的人力。由於龍傑正在將越來越多的更為精密的產品推出市場，因此這不僅需要更強的研發人員，而且也需要更強的生產和質保人員成功地將樣品轉變為商品。

支出增長的另外一個原因是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的匯兌損失由去年同期的三萬七千港元上升至一百二十五萬三千港元。此乃主要因為一些用歐羅報價的銷售訂單。最初接到這些訂單的時候，銷售金額是用歐羅計算的。但是當收到付款的時候，歐羅匯率下跌，因此所獲得的港元變少，從而造成了損失。當匯率十分穩定的時候，可以不需要動用對沖工具，從而避免由此造成的費用。然而，此歐羅對港元匯率的突變是前所未有的。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度，龍傑開始為以歐羅計價的銷售動用對沖工具以降低外匯損失，因而第二季度的匯兌損失有所降低。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

#### 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變動
收益	<b>43,423</b>	38,256	+14%
銷售成本	<b>(19,829)</b>	(16,962)	+17%
毛利	<b>23,594</b>	21,294	+11%
其他收入	<b>156</b>	30	+420%
費用	<b>(21,392)</b>	(16,906)	+27%
除稅前溢利	<b>2,358</b>	4,418	-47%
所得稅支出	<b>(504)</b>	(929)	-46%
期內溢利	<b>1,854</b>	3,489	-47%

從地區分佈分析，二零一零年上半年度歐洲所佔總銷售收益的比例仍然最大(41.9%)，而亞太區則位居第二(32.8%)。中國市場對於龍傑愈加重要。龍傑以往是按照國際標準開發智能卡和讀寫器產品。然而，由於中國、德國、日本和美國等大國均擁有各自的國家標準，龍傑開始按照這些國家標準開發產品。龍傑有一部份產品通過了中國國家標準的認證，因此獲得了一些較大的訂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金額變動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千港元	佔總額 百分比	
歐洲	18,188	41.9%	17,656	46.2%	+3%
亞太區	14,248	32.8%	10,145	26.5%	+40%
美洲	7,600	17.5%	6,619	17.3%	+15%
中東及非洲	3,387	7.8%	3,836	10.0%	-12%
	<b>43,423</b>	<b>100.0%</b>	<b>38,256</b>	<b>100.0%</b>	<b>+14%</b>

## 股息

董事會不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日後是否宣派股息，以及支付股息之方法及金額，均由董事會決定，並將視乎(其中包括)龍傑之經營業績、資本需要、現金流量、整體財務狀況及董事會認為重要之其他因素而定。

## 業務回顧

龍傑的業務範圍包括開發智能卡和讀寫器技術以及自動收費解決方案。龍傑的產品和服務已經廣泛地銷售至全球一百多個國家。龍傑注重產品質量，於二零零九年獲得了Frost & Sullivan頒發的「最佳實踐獎」之「智能卡讀寫器產品質量領袖獎」。龍傑委托第三方工廠生產產品，但是派遣了工程師和質保人員駐廠，確保產品質量和生產過程的順利。

龍傑於1995年成立，迄今為止已經經營了十五年的智能卡業務。龍傑自成立伊始即強調自主開發核心技術。在最初的幾年中，龍傑著重於開發卡片操作系統和使用8位微處理器的接觸式連機智能卡讀寫器。在完成開發一系列技術以及廣泛的客戶群後，龍傑開始開發更加精密的產品，例如非接觸式智能卡讀寫器、雙界面(接觸式和非接觸式)讀寫器、具有閃存的智能卡讀寫器、智能卡/指紋讀寫器、動態密碼發生器、具有鍵盤和顯示屏的終端設備。這些產品的應用十分廣泛，尤其是國民身份證、健保卡、家庭銀行、支付解決方案等等。

至於卡片，在為接觸式卡開發了具有3DES加密功能的卡片操作系統後，龍傑開始開發更加精密的卡片操作系統（「COS」），用於支持PKI（公鑰基礎設施）卡、非接觸式卡和雙界面（接觸式和非接觸式）卡。另外，龍傑還開發了一些用於安全存取模塊（「SAM」）的卡片操作系統。SAM是一種小尺寸的卡（就像用於手機中的SIM卡），它被嵌入至支付終端中，用於驗證支付卡。

龍傑提供的自動收費（「AFC」）解決方案採用了一系列的技術，包括加密技術、支付終端、各種軟件和具有龍傑自主研發的COS的微處理器卡。龍傑針對AFC解決方案所採用的業務模式為與全球的合作夥伴合作。

龍傑擁有兩種十分重要的新興應用。

銀行正在為客戶提供更多的服務，例如保險、基金管理、證券交易等等。為了避免客戶在銀行櫃檯前排隊以及減少銀行職員的工作量，銀行希望通過網絡提供服務。為了增強網上銀行的安全性，可以利用不同的工具，例如將客戶的身份信息寫入智能卡中，使用指紋傳感器驗證客戶的身份等等。

有一種在數年前即在歐洲幾個國家流行的安全工具現正在全球不同的地區開始流行，尤其是亞洲，因為亞洲擁有龐大的人口數量。萬事達卡為動態密碼發生器（「DPG」）制定了一項稱為「CAP」（芯片驗證計劃）的標準，用於增強家庭銀行的安全性。一旦DPG被具有智能卡芯片的信用卡啟動，它就會生成一個密碼。持卡人可以將此密碼輸入電腦，用於驗證自己的身份。由於這種使用芯片的信用卡幾乎正在全球每個地方流行，DPG的需求也將在 global 很多國家普及。龍傑以具有競爭力的成本開發了動態密碼發生器，而且使其通過了萬事達卡的認證。龍傑正在獲得一些關於這類產品的查詢。

另一種應用是在家進行小額支付。非接觸式智能卡對於公共交通而言是一種十分重要的支付媒介，例如巴士和火車。為這類支付卡充值通常是由充值點完成的。然而，在全球很多城市，這類充值點並不多。現在，越來越多的用戶使用非接觸式連機智能卡讀寫器在家充值。另外，這些讀寫器和交通卡亦被用於小額支付，尤其是正在不斷流行的網上購物。當這些讀寫器被用作消費品時，市場對此需求將會大幅增加。龍傑擁有一支實力強的工程團隊，能夠為全球市場開發一系列非接觸式智能卡讀寫器。

## 前景

於過去十五年中，龍傑開發了一系列技術，包括智能卡操作系統、智能卡讀寫器和終端、自動收費解決方案。另外，龍傑獲得了提供優質產品和服務的美譽，其客戶遍及全球一百多個國家。同時，龍傑不斷推出新產品。龍傑已有客戶亦是其更加精密產品和解決方案的目標客戶。龍傑管理層有信心取得更加精密產品和解決方案的更大定單，因此相信本集團正在進入一個銷售和利潤率均能實現更高增長率的新時期。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任何時間，本集團都維持足夠的流動資金。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及手頭現金為11.2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15.6百萬港元)。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為3.9(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4.1)之水平。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為54.6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47.1百萬港元)。

## 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權益股本連同營運產生之盈利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營運需要，很少動用銀行信貸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借貸，因此資本負債比率(即總付息負債除以總權益)為零(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零)。本集團將其大部份現金以港元(「港元」)、歐羅、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方式存於銀行戶口。

## 投資

於首六個月，本集團並無作出任何重大投資。

##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港元、歐羅、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由於港元和美元掛鈎，故此本集團並無來自美元之外匯匯率變更所引致之重大風險。就人民幣對港元之變動，本集團認為因該等貨幣產生之匯兌風險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在適當時候會動用對沖工具，包括遠期合約，以管理歐羅之外匯風險。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向兩間銀行為其一間主要附屬公司獲授之銀行信貸額作出公司擔保18百萬港元（連同相關利息）。除此處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202名全職僱員。員工成本為12.1百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同期：10.3百萬港元）。本集團對僱員之薪酬政策及組合乃按照員工個別資歷、表現、經驗及業界當時情況而定。此外，僱員獲提供多項培訓以提高其產品及市場知識。

本集團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本集團可授予僱員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以認同僱員對本集團所作之貢獻。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規定的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每股面值0.10港元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附註1)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佔本公司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所持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股份總數	
黃耀柱先生(附註2)	80,768,000	43,714,522	—	—	124,482,522	44.05%
崔錦鈴女士(附註3)	43,714,522	80,768,000	—	—	124,482,522	44.05%
陳景文先生	157,893	—	—	—	157,893	0.06%

附註：

- 1 股份登記之董事為實益擁有人。
- 2 黃耀柱先生及其妻子崔錦鈴女士分別以個人身份持有80,768,000股股份及43,714,522股股份。黃耀柱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崔錦鈴女士所持股份之權益。
- 3 崔錦鈴女士及其丈夫黃耀柱先生分別以個人身份持有43,714,522股股份及80,768,000股股份。崔錦鈴女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黃耀柱先生所持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款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列入該條例所指定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規定的董事的證券交易的標準，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 (i) 首次公開招股前之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顧問及僱員於根據本公司之首次公開招股前之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分別按行使價每股0.09港元或0.24港元授出而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每股股份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市值為0.495港元）擁有以下權益。此等購股權為非上市。每份購股權給予持有人權利去認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獲授人士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可予 行使之期間	每股 行使價	佔本公司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之已發行 股本之 百分比
		於 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結餘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結餘			
顧問及僱員	二零零三年 十月二十七日	561,607	—	—	—	561,607 (附註1, 2)	二零零四年 五月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四日	0.09港元	0.20%
僱員	二零零三年 十月二十七日	862	—	—	—	862 (附註2)	二零零四年 五月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二十七日	0.09港元	0.01%
	二零零三年 十月二十七日	900,776	—	—	—	900,776 (附註3)	二零零四年 五月十日至 二零一三年 一月二十日	0.24港元	0.32%
		1,463,245	—	—	—	1,463,245			

附註：

- 401,034份購股權乃授予本集團一名顧問。所有其他購股權乃授予本集團之僱員。
- 購股權自二零零四年五月十日（即本公司上市日六個月後）歸屬及可予行使。
- 購股權按以下方式分三批歸屬及可予行使：
  - 三分之一之購股權自二零零四年五月十日歸屬及可予行使；
  - 另外三分之一之購股權自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及可予行使；及
  - 其餘三分之一之購股權自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歸屬及可予行使。
- 沒有購股權於期內授出、行使、取消或失效。

### (ii)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二十七日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於本報告刊發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段及「購股權計劃」一段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於期內任何時間授予任何董事或其各自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之方式獲利之權利，彼等亦無行使該項權利，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及同集團附屬公司亦無參與訂立可致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該項權利之任何安排。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之權益外，本公司獲通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已發行股份擁有須列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

	身份	所持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於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之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蔣介倫先生 (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及其他	24,880,000股 (L)	8.80%
Warren Securitie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14,200,000股 (L)	5.02%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股東於股份之好倉（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註明之通知表格）。
- 2 於該等股份中，7,400,000股股份由蔣介倫先生本人持有，而14,800,000股股份、680,000股股份及2,000,000股股份分別由Warren Securities Limited（由蔣介倫先生持有30%權益之公司）、Raffles Capital Pte Limited（由蔣介倫先生持有56%權益之公司）及Farina Limited（由蔣介倫先生持有60%權益之公司）持有。蔣介倫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除於上文「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段所披露之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權益外）。



##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根據本公司知悉的資料和本公司董事所知及所信，期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管理層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第A.2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黃耀柱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因此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沒有區分。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層兩者之間的權力和職權的平衡。董事會亦相信委任彼出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之職，會有利於本公司的業務發展。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守則的守則條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監管董事進行本公司上市證券交易之規則（「交易規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買賣準則規定。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該等交易規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成立具備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余文煥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葉澤霖博士及王益民先生組成，並向董事會報告。審核委員會之職責為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已檢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業績。

承董事會命  
**黃耀柱**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六日